

2023年消防大队政治工作半年总结 消防大队半年工作总结(汇总5篇)

总结是对某一特定时间段内的学习和工作生活等表现情况加以回顾和分析的一种书面材料，它能够使头脑更加清醒，目标更加明确，让我们一起来学习写总结吧。优秀的总结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总结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消防大队政治工作半年总结 消防大队半年工作总结 篇一

一年来，我们20xx市消防大队在绥化消防支队□20xx市委市人民政府和市公安局的正确领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大队党总支带领全体官兵以“二十公”、“161”工程建设为核心，以打造红门铁军为目标，认真践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不断更新工作理念，坚持与时俱进，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通过“六个狠抓”、实现“六个提高”使全大队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管理工作、作战训练工作、消防监督工作、后勤保障工作得到了显著加强，官兵的政治素质、业务素质、科学文化素质、身体心理素质和开拓创新能力有了显著提高，打造出了一支党和人民信赖、具有战斗实力的过硬队伍，保持了队伍的高度统一和高度稳定。

一年来，全市共发生一般性火灾 起，比去年同期下降 %，经济损失比去年同期下降 %，没有发生重特大火灾事故和人身伤亡事件。全体官兵共参加灭火战斗 起，灭火成功率100%，挽回经济损失近 万元；共参加抢险救援 次，成功处置率100%；做好人好事 件，收到表扬信 封、锦旗 面，圆满完成了以防灭火为中心、以抢险救援为重点的消防保卫工作任务，创造了和平安全的社会环境，保卫了经济建设发展，受到了党委、政府和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

一、狠抓“161”工程建设，整体工作水平有了新提高

自今年5月份以来，我们20xx消防大队始终把全面实施“161”工程做为消防工作和部队建设的头等大事来抓，按照支队的统一部署和要求，行动迅速，精心谋划，周密部署，强化措施，“161”工程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大队的消防工作和队伍建设也取得了突破性的发展。

一是加强领导，明确目标，落实责任。为保证“161”工程的顺利推进，我大队把实施“161”工程作为推动消防工作和部队建设发展的大事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严抓落实。为此，大队专门成立了以大队长周清龄为组长，中队干部、班长为成员的“161”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161”工程的组织、落实和考评等工作。先后次召开党委会议，研究制定了《20xx大队“161”工程建设工作方案》，确定了大队今后一个时期“161”工程建设总目标，同时对“161”工程确定的总体目标进行了细化量划，任务目标层层分解，责任到人，建立了党委统一领导，分兵把口，上下互动，齐抓共管，人人抓落实的优良局面。

二是层层签定责任状，推进“161”工程的全面实施。为了全面推进“161”工程的纵深发展，确保“161”工程落实和总体目标的实现，大队党委实施了“161”工程责任状，《责任状》确定了争创省级模范单位的目标。大队与中队，中队与战斗班，中队与重要岗位人员层层签定了责任状，确保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同时，建立起了重奖重罚的激励机制，极大地激发了全体官兵的主动性和创造性，从而使“要我干”转变成“我要干”，为全面推进“161”工程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基础。

三是措施得力，效果明显。大队在打造“161”工程，推进部队全面建设的实际工作中，着眼于大队的全面发展，突出工作重点，统筹兼顾。通过强化措施，落实责任，狠抓各项工作的落实，部队的战斗力明显增强，部队的正规化建设得到

了长足发展，执法为民观念进一步得到巩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初见成效，社会化消防宣传工作取得新的突破，部队建设呈现了喜人发展的态势。

二、狠抓消防监督，安全预防工作有了新提高

我们在消防监督工作中，遵循“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方针，坚持预警在先，超前工作，把监督寓于服务中，通过规范执法监督程序，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依法实施监督管理，主动提供优质服务，进一步改善了消防安全环境，提高了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一是抓住工作重点，提前采取预防措施。春防期间□20xx市人民政府和市公安局分别召开了全市性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春防工作会议，以市人民政府名义颁布了《春季防火命令》，并下发了由我们大队负责起草制定的□20xx年春季安全防火工作预案》和《扑救大面积火灾工作预案》，从市人民政府到基层单位，逐级签订了《安全工作责任状》。会后，我们立即组织人力，对列管的重点消防单位进行了一次全面检查。对排查出的35处隐患，当场整改28处，限期整改7处。同时，我们在六级以上大风天，及时发布禁火警报，出动消防车进行鸣笛预警，加大了全市性安全防火力度，提高了全民安全防火认识。

消防大队政治工作半年总结 消防大队半年工作总结 篇二

一、辖区火灾形势

20xx年1月1日至今，全区共发生火灾事故171起，死亡3人，受伤1人，直接财产损失590268元。同比去年，火灾起数下降了20.73%，亡人数上升了50%，伤人数下降了80%，直接财产损失下降了31.34%。

二、创建平安城区、当好政府参谋，努力开创我区消防工作新局面

今年以来，我大队连续开展了“天山春雷”、“天山一号”、“天山霹雳”、“天山利剑”等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以及大型活动的消防安全保卫、多种形式消防宣传等工作、建筑消防设施标识、标准、规范化。截至目前，共审核工程120个，验收工程102个，办理开业前安全检查46个，排查单位412家(其中公众聚集场所275家次(排查率95%)、高层建筑191家次(排查率80%)、地下27家次(排查率80%)，其他117家)发现隐患788条，整改隐患640条，整改率81%，下发《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163份，《复查意见书》122份，确定重大火灾隐患6家，下发《重大火灾隐患通知书》6份，发现重大火灾隐患50处，整改重大火灾隐患1家，提请政府挂牌督办一家，立案调查74起，处罚违法单位42家，个人57人，行政处罚缴纳罚款89.18万元，责令“三停”29家，因伪造《见证取样报告》依法拘留1人。开展标识化工作140家；举办消防安全培训班7期，其中a类培训班2期，培训人数370人□d类培训班1期，培训人员82人□c类培训班4期，培训人员329人，共781人。88家社会单位购买火灾责任公共险，保险金额达到28.6929元。立案调查火灾18起，拘留违法嫌疑人5人，缴纳罚款5.556万元。

三、依靠政府、加强监管，努力构建社会化消防工作新格局。

为努力构建“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消防工作格局，我们在向区委、区政府积极汇报工作，大力争取政府领导理解、重视和支持消防工作的基础上，逐步建立、完善了消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积极将消防工作纳入安委会、综合治理、平安区区县创建等工作范畴，统一部署、同步实施。我大队积极与政府各部门联系，与相关单位加强沟通，确保了联合执法机制的有效实施。今年以来，新市区政府多次召开消防工作联席会议，区委、区政府领导多次带领公安、消防、安监、文化、工商、街道等

部门联合检查消防安全工作，整改火灾隐患。采取强制措施，联合安监局、派出所、街道办事处等职能部门对辖区存在隐患的喜洋洋亲子园、新市区西艺精工厂、彩钢夹心板厂三家场所进行了查封；联合新市区行政执法局联手对地处西环北路1028号的新疆建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建材仓储交易市场的随意搭建、占用防火间距的违章建筑进行了强制拆除，拆除面积7248平方米；苏宁电器、红桥购物广场在前期因未办理消防审核手续擅自投入使用被处罚，但检查中发现该场所仍在营业，经明确指出仍屡教不改，经大队集体商议后，当即作出停止营业的处理决定，并将其配电设施查封，同时利用媒体现场曝光；乌鲁木齐方信源商贸有限公司竹器市场，未经公安消防机构审核合格擅自投入使用，我大队下发《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责令其在限期内改正，由于市场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目前该竹器市场已搬迁。通过使用强制措施，从根本上发现并整治了一大批火灾隐患，有效净化了辖区消防安全环境。

四、多措并举、严格执法，全力推进专项整治工作纵深开展。

今年以来，我们主要采取以下做法大力整治火灾隐患：一是深入推进“天山霹雳”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我们在向区委、区政府和公安分局领导专题汇报市局“2.13”会议精神的基础上，提请区政府印发了《新市区“天山霹雳”消防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通过组织各职能部门、重点单位、公共娱乐场所人员召开动员大会，定位行业主管部门和行政监管部门的具体分工，与公共娱乐场所责任人签订《火灾隐患整改责任承诺书》等方式，全面部署整治工作。我们围绕建立联合执法、协调管理、运转高效的工作目标，认真开展“一明确、二落实、三到位”。“一明确”即：以区政府文件形式明确工商、行政执法、安监、教育、卫生、贸发等行业部门对所属单位的监管职责，明确部门依法前置和开展联合执法的工作任务；“二落实”即：落实联合执法的组织领导机构，落实联合执法例会制度；“三到位”即：公安消防部门告知到位，安全监督督办到位，联合执法行动到位。整治

期间，我区共开展联合执法9次，对6家存在火灾隐患逾期不改或拒不整改的责令停产停业，并抄送文化部门吊销娱乐经营许可证或抄送工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6份。二是全面开展公众聚集场所、高层和地下建筑为重点的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我们充分发动消防协勤员、街道等力量，组织召开了辖区95家高层建筑单位的消防责任人、管理人动员大会，全面加强了公众聚集场所、高层和地下建筑为重点的专项行动。我们通过采取联合检查、错时检查等多种形式，对辖区公众聚集、高层、地下建筑进行摸底排查，对排查的每处建筑场所都如实记录检查人员姓名、时间、存在问题和整改意见，并存档备查。整治工作切实做到了底数清，情况明，检查全面细致、程序合法到位、责任明确到人。三是认真做好建筑固定消防设施专项治理工作。我们通过召开动员会、签订责任书等方式，全面发动单位对建筑内部的消防设施进行自检自查，对建筑消防设施开展全面消防检测，并积极鼓励单位委托专业消防公司进行维保，确保固定设施完整、有效、好用。使建筑消防设施设计、施工、检测质量和维护管理水平得到较大程度提高。四是认真排查确立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截至目前，大队在检查中依据《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标准》，确立了新疆五一商场世纪金马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兴铁责任有限公司豪威大厦、乌鲁木齐兴铁责任有限公司劝业场等6家单位为“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其中提请新市区人民政府对乌鲁木齐鸿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情况进行政府挂牌，督促单位及时整改火灾隐患，该单位成为乌鲁木齐首个挂牌督办的重大隐患。同时，辖区各重大火灾隐患单位也全部签订了整改承诺书，目前重大隐患单位的整改工作已全力展开，并且已有两家重大隐患单位整改完毕。五是强力开展“天山利剑”行动整治火灾隐患。自5月1日新修订的《消防法》实施以来，为更好的宣传贯彻落实《消防法》，体现新法整治力度，维护公共消防安全，我大队根据支队要求开展了“天山利剑”行动，目前已查封6家违法单位，营造了严法之下必除隐患的强力态势。大队下一步将继续加大执法力度，结合现在开展的各项专项整治行动，力争全面消除辖区单位长期存在的火灾隐患。六是认真细致开展火灾

调查工作。火灾调查人员努力将掌握的学科知识运用到工作实践，对火灾现场进行的细致、全面的勘查，对遗留的痕迹物证进行的充分比对，对现场燃烧痕迹进行的详细拍照，对周围的相关人员进行的严密排查，为科学、准确的鉴定火灾原因，至今，我大队调查了火灾事故，虽然大部分为财产损失较小的案件，但立案调查的18宗火灾案卷中，没有一起原因判断失误的火灾，也没有造成群众上访案件。

五、零距离服务，指导单位圆满完成“建筑消防设施标识、标准、规范化”建设任务。

为规范和加强内部消防安全管理，使单位内部消防安全管理的各个环节实现标准化、标识化和规范化，有效提高单位抵御火灾风险的能力，新市区消防大队积极推进辖区内“建筑消防设施标识、标准、规范化工作”（以下简称“三化”），及时提请新市区人民政府重视，成立了由区委书记菅锋为组长，副区长廖伟健、区公安分局副局长曹岩仑为副组长的“三化”工作领导小组，下发了《新市区消防安全标识化管理实施方案》，同时，摸底排查确定70家有消防设施的社会单位作为第一批“三化”达标单位，大队内部将新市区分为6个片区，成立执法服务队，深入重点单位，每日到单位督促蹲点，加班加点，零距离服务帮助指导各单位完善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规范消防安全管理行为，实现消防组织制度规范化、标准悬挂统一化、设施器材标识化、重点部位警示化、培训演练经常化、检查巡查常态化的“六化”要求。同时消防大队要求单位硬软件双管齐下，制定并规范了单位内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制作增设了识别类、警示类、提示类消防标识，将“三化”工作落实情况制作成档案，为今后的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新市区消防大队在三化工作中突出亮点，实现双赢，对全体“三化”单位值班人员要求统一服装、规范管理。通过着制式消防控制室操作员服装，规范值班人员岗位责任，杜绝无证上岗、擅自换岗、无故脱岗。此外，大队还组织辖区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对仪表仪容、讲解等方面进行了培训，

使社会单位消防值班人员素质得到很大的提高。在今年10月的“三化”验收工作中，新市区共有参验单位70家，总分6124分，平均分94.21分。达标率100%，其中优秀67家，优秀率95.7%，以优异的成绩位居乌鲁木齐市各区县“三化”达标评比榜首，圆满完成了“三化”达标任务，确保了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得到彻底的保障。

六、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努力提升公众消防安全素质。

消防工作，宣传先行。大队始终将宣传工作贯穿于监督检查中，采取多种形式，从不同局面、不同角度、不同阶层来开展。一是积极提请政府将《消防法》颁布纳入普法教育内容并有效实施。二是通过印发宣传单、“三提示”警示卡等加强宣传效果。三是结合“3.30”中小学生学习安全教育日，强化中小学生学习消防安全知识教育。四是通过“11.9”消防宣传活动，在大街小巷、机关学校、工厂企业、社区家庭、农村、公交汽车、飞机场、火车站开展“五进”消防宣传工作。今年以来，我们提请政府同意对区委、政府等五套班子领导和各职能部门300余名领导进行《消防法》培训；向各党政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发放消防宣传单1万余份，在商场、市场、公共娱乐等场所印制张贴“温馨提示”警示牌5000份；联合区青少年消防普法站在28个中小学校分别成立了消防普法站并开展了消防法宣传活动。利用综合楼内楼宇电视系统建立消防宣传阵地46处，利用首府3000辆出租车led显示屏设立了流动宣传栏，在新疆电视台、新疆法制报等媒体中利用多种形式对我区消防安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大力宣传，组建100名消防志愿者队伍，深入社区、学校、单位、农村发放消防知识传单、演出消防文艺节目、普及消防知识。在119消防宣传周活动期间，消防大队组织了为期一周的“119”消防宣传活动，期间由自制的6辆消防宣传彩车，在新市区大街小巷进行了不间断的巡回游行，通过消防有奖知识问答向社会群众赠送家用灭火器70余具。同时在区政府专款划拨的资助下，为全区84个社区配备了336具灭火器，全面推进了社区消防工作。

七、突破传统，克服困难，创建全国首支女子消防大队。

今年的5月13日，新市区消防大队积极响应全市“争先创优”的号召，成立了全国首支女子公安消防大队，整支队伍全部为女性，平均年龄29岁，这支部队在工作实践中敢于挑战自我，勇于突破传统观念，锐意进取、敢于创新，时刻保持巾帼不让须眉的工作斗志，在实践中丰富阅历，在工作中增长才干，在生活中充实自我，以出色的工作、优秀的业绩展现新时代女性的英姿和风采。以新《消防法》宣贯活动、“三化”建设行动为契机，以女子消防大队正式组建为新起点，坚持群众路线，紧紧依靠政府和社会各界力量，从细节抓起，坚持“多一个微笑”、“少一些烦躁”、“加一点理解”、“减一份怨气”的服务宗旨，强化女子大队的优势，开创社会化消防工作新局面。大队采取七项措施落实“阳光执法”。一是提高办事效率。大队严格控制行政许可项目超时限审批或私自审批、执法程序中断、发现重大火灾隐患不立案、火灾原因和责任认定敷衍了事等程序性“顽症”，减少执法的随意性，最大限度的提高办事效率，坚决做到不让来办事的跑空趟；二是推行警务公开，实施“阳光工程”。大队将消防监督执法的服务内容、办事程序、咨询方式、举报电话等向社会公开，并制作了办理行政许可等各类业务的样卷供单位效仿、参考，即方便了来办事的群众，又接受了群众监督；三是进一步提升执法服务水平。大队注重改进执法服务方式，提升服务效能。坚持以方便人民群众作为管理与服务的目标，主动上门服务，缩短办事时限，实现“一次性告知”、“零距离服务”、“零等待流转”等一系列便民利民举措、并通过发放“消防服务指南”、“警民联系卡”等手册，使办事单位和群众的疑难问题能在第一时间得到解决。四是最大限度地为群众提供便利，提高群众满意度。大队专门设立群众和单位满意评比栏，通过来办事的单位和群众对大队监督人员的投票，每月评出“满意之星”，并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不落实、影响警民关系的个人，给予严肃批评；五是扎实开展双拥共建活动。大队组织干部战士积极投身到社会救助、便民服务、扶贫帮困、捐资助学、创优争先等拥

政爱民实践中，进一步密切警地警民关系。我大队管辖的消防六中队自年初以来，细心照顾新疆五建家属院72岁的孤寡老人，并长期资助两名贫困大学生上学，切实践行了警民双拥共建活动，树立了消防部队良好形象。六是深入开展“大走访”活动。按照“大走访”爱民实践活动的要求，大队积极回应群众的新期待、新要求，组织大队全体官兵深入实际，实实在在为单位和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在今年的重大火灾隐患确立和整改的过程中，大队监督人员认真排查重大火灾隐患、每星期召开整改隐患会议听取整改进度和意见、耐心与施工、监理单位研讨整改进度、仔细分析重大火灾隐患的成因，切切实实为隐患单位保质保量整改火灾隐患出谋划策，真正达到消除火灾隐患的目的；七是大力开展贴近实际、贴近群众、贴近生活、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消防宣传，大力普及防火、灭火、安全疏散和自救逃生知识，进一步提高社会火灾防控水平和群众消防安全意识。

八、下一步努力方向

(一)全面做好全区建筑消防设施“三化”工作。在前期的“三化”验收工作中，我区取得了良好的成绩，更是为今后的工作开了个好头，在今后的消防安全检查过程中，我们将逐步推进全区建筑消防设施的专项检查工作，在此前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抓好隐患排查，隐患的整改，督促社会单位下大力完善建筑消防设施，努力做到火灾隐患“不增存量、减少存量”，净化辖区的消防安全环境，确保社会公共消防安全。

(二)进一步加强社区消防工作。

认真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区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要求，进一步将社区消防工作纳入“宜居社区”、“平安建设”、精神文明及综合治理考评中，使社区在消防管理、消防组织、设施装备等方面得到进一步完善，实现社区消防工作“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保障”。

(三) 拓展消防宣传阵地

全力做好消防宣传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多角度、多侧面的开展各项消防宣传工作，最大限度地扩展宣传阵地，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发动和教育群众参与火灾隐患治理工作，为“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奠定坚实的社会基础。

20xx年的工作告一段落，我们取得的成绩与区委、政府的大力支持和正确领导以及科室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是分不开的。成绩属于过去，我们深知肩上的担子还很重，我们还有许多工作要去做，新市区女子消防大队将继续以求真务实、锐意进取的工作作风和饱满的工作热情完成好各项工作任务，确保辖区火灾形势平稳发展，为辖区居民创造平安和谐的消防安全环境。

消防大队政治工作半年总结 消防大队半年工作总结 篇三

一、加强理论知识学习，打下良好理论基础

入伍十余年来，我深知灭火救援理论知识基础地位的重要性，注意加强消防业务理论知识的学习和积累。中专毕业之后，为提高我的灭火救援技术理论，1999年参加武警学院大专函授招生考试并被录取，在三年的大专函授学习中，系统学习了灭火救援技术理论知识，顺利完成学业获得大专学历文凭。日常工作中，我注意对业务理论的学习和积累，时常对《消防灭火救援》、《灭火扑救研讨资料汇编》、《国内外典型火灾战例》、《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手册》、《特种火灾扑救和抢险救援》等书进行自学，作读书笔记3万余字，为灭火救援打下良好的理论基础。

二、严格落实执勤备战，充分做好灭火救援的准备

根据上级和中队的《执勤业务训练计划》、《岗位练兵实施

方案》、《大练兵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中队实际，以“练为战”为指导，立足中队现有装备，立足责任区、立足人员岗位、立足务实创新的思维，积极开阔思路，抓准着力点，积极完成执勤备战所要求的训练任务的同时，研究开发了具有实用价值的多个训练项目，个人总结《消防中队灭火技术个人述职报告》)。并从丰富官兵业务理论水平入手，先后组织中队人员学习了《消防灭火救援》、《执勤战斗条令》、《消防法》、《特勤业务训练》、《执勤中队本资料权属文秘资源网严禁复制剽窃训练》等业务书籍，坚持集中授课，通过学习很大程度上提高了官兵的理论水平。此外，针对各地发生的化学灾害事故和典型火灾案例及抢险救援战例进行了研讨分析，编写了关于化工、高层、地下等方面的战例研讨材料，根据中队的实力情况编写了灭火救援战斗编程，使战例研讨转变成一种技能。根据保卫对象的重要性和其特点共收集重点单位的“六熟悉”资料卡。通过对人员、装备等一系列的管理和训练，达到落实执勤备战制度，充分做好救援准备。

三、灵活运用战略战术，发挥救援力量的效益

现代火灾多为工业和民用建筑的工程火灾，能源、交通火灾等，这些火灾可能是多种物体等燃烧爆炸共存，重大的工业事故、环境的严重污染和恶性的火灾并发，火势凶猛，蔓延的速度非常快，很容易形成立体、纵深、全方位的区域性火灾。这些火灾的扑救难度大，采取的战术、技术复杂多变，对消防官兵来说都是严峻的考验，应用技术的改革刻不容缓，对此，我深深体会。十多年来，我所参加的数千次灭火抢险救灾当中，基本上遵循灭火救援战术原则和灵活的战斗方法。其中能较好的运用各种战术要领并完成好战斗任务的如曾成功处置南化酒精罐燃烧火灾等，能遵循基本处置程序，及时消除灾害，防止事故扩大，这都得益于较好的运用灭火救援战术和技术，坚决贯彻“集中精力打歼灭战”的指导思想和坚持救人第一的思想。

四、积极总结经验教训，完善灭火救援体系

坚持战评制度，为总结经验教训，提高部队战斗力，坚持每战一评，挖掘灭火救援的战斗展开和战斗准备中存在的各个薄弱环节，并针对薄弱环节制定应对措施，不断提高战斗力。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譬如，通过总结发现重点保卫目标发生火灾后，第一出动力量单薄，不能有效控制火势；急于出水灭火，忽略火情侦察，被迫改变火场部署；火场上分散使用兵力，被动应付，缺少攻坚力量；缺乏火场侦察、排烟、破拆、登高、防毒、隔热、照明等综合处置手段和物质准备，仓促上阵，延误战机；救人不坚决、不迅速；建筑消防设施不熟悉、不掌握，未能及时和有效利用等问题时，就能得到教训，防止在下一战斗次战斗中发生类似问题。只有善于总结经验教训，才能更好的提高灭火救援的战术、技术，才能在未来的“战场”上战无不胜。在多年来参加的抢险救援中，由本人负责指挥的和参与指挥的战斗，都进行了战评总结，并能够在每次总结中得到经验和教训。

在多年的灭火救援工作中，我积累了一定的战术技术经验，但面对现代火灾形势的复杂化和多样化，本人深感远远不够，在今后的工作和学习中，我将加倍努力学习，提高灭火救援能力，适应新形势下的工作需要。一是深化学习业务理论，因为业务理论灭火战斗成功，杜绝失误的本资料权属文秘资源网严禁复制剽窃根本保证，也是适应新形势，增强部队战斗力的重要途径。二是积极参加各种训练，坚持练为战原则，缩短训练和实战的距离，提高快速反应能力、临场应变能力和协同作战能力。三是消防装备训练和管理，消防装备是部队作战的物质基础，必须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保养维护，经常熟悉和训练所配备的各种器材装备，做到人与装备的最佳结合，最大限度发挥救援力量的效益。

消防大队政治工作半年总结 消防大队半年工作总结

篇四

半年来，我热衷于本职工作，严格要求自己，摆正自己的工作位置，时刻保持谦虚谨慎律己的态度。在领导的关心，栽培和同事们的帮助支持下，始终勤奋学习，积极进取，努力提高自我，认真完成任务，履行好岗位职责。作为一名消防员，但在我心中，消防中队就是我的家，领导就是我的家长，同事就是我的兄弟姐妹。

作为一名消防队员，用自己的青春、热血书写了对伟大祖国的无限忠诚，对党和人民的无限热爱，在一场场血与火的考验中保卫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地方经济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公安消防大队设立之初，是由县公安局代管的一个消防股。代管期间，全体官兵借住公安局。消防大队正式成立后，在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和上级消防部门的关心支持下，由队里全体官兵亲手建盖起地处县城新建街上段右侧的综合办公大院，院内有两幢二层钢混结构的营房综合楼及其他附属设施，内含消防车库、食堂、宿舍、办公室及各项配套用房。通过多方争取资金，购买数码照相机1台，接通了因特网、金盾网（局域网），办公条件得到改善。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对营门和部分库室进行改造，用于政府专职消防队住房。配置有东风牌消防车1辆，手抬消防机动泵1台，及消防水带、水枪，消防员防护服，消防空气呼吸器等消防装备，使消防队的值勤战备能力逐年得到增强。

近年来，大队以《军队基层建设纲要》为主线，以作风建设为重点，加大组织建设力度，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和经常性思想工作，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保持了部队高度稳定，完成了以防火灭火为中心的各项工作任务，在政治工作、业务建设、部队管理、内外关系、营房环境等方面都取得了好成绩，受到当地人民群众的好评和各级领导的肯定。按照“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宗旨，积极做

好拥政爱民工作，首先认真落实了群众工作五项制度，先后与县人行、县财产保险公司两家单位开展了警民共建活动。只要是群众需要就义不容辞，积极为单位群众送水、运水，取钥匙，参与社会救助等，通过开展这一系列的活动，大队官兵受到了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增强了警民血浓于水的深厚感情。牢固树立“立警为公，执法为民”的思想。

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抓好“消防监督业务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执法水平和服务质量，努力探索消防监督工作新机制，抓好派出所消防监督管理和消防工作进社区，推进消防工作社会化，开创“政府领导，行业管理，单位负责，群众参与，消防监督”的新局面。本着“消防工作服务于地方经济建设”的方针，认真开展专项治理活动。严格执法、热情服务，对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单位，严令其整改。

以“政治合格，军事过硬，作风优良，纪律严明，保障有力”五句话为总要求，以《军队基层建设纲要》为依据，认真开展全队军事、体能、业务、技能训练，狠抓基层正规化建设，不断提高服务意识，加强部队管理、执勤备战和信息化建设的管理力度，积极争取资金、改善大队办公条件，同时进一步深化灭火救援工作和扩展执勤岗位练兵活动，让每一名消防官兵熟悉辖区灭火救援预案、抢险救援预案；熟悉火场通信器材的操作使用；熟悉本辖区内的重点单位数量、预案，熟练操作器材装备；掌握部队管理和安全防范工作中的重要环节。熟悉各项消防监督业务的办理程序；熟练操作所配检查、勘查器材仪器设备和消防法律文书软件的操作使用，严防各类事故的发生，确保部队高度稳定和火灾隐患及时发现限期整改。在地方各级党委、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在全队官兵的共同努力下，我大队正沿着正规化，规范化的方向前进。

消防大队政治工作半年总结 消防大队半年工作总结 篇五

20__年1月1日至今，全区共发生火灾事故171起，死亡3人，受伤1人，直接财产损失590268元。同比去年，火灾起数下降了20.73%，亡人数上升了50%，伤人数下降了80%，直接财产损失下降了31.34%。

今年以来，我大队连续开展了“天山春雷”、“天山一号”、“天山霹雳”、“天山利剑”等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以及大型活动的消防安全保卫、多种形式消防宣传等工作、建筑消防设施标识、标准、规范化。截至目前，共审核工程120个，验收工程102个，办理开业前安全检查46个，排查单位412家(其中公众聚集场所275家次(排查率95%)、高层建筑191家次(排查率80%)、地下27家次(排查率80%)，其他117家)发现隐患788条，整改隐患640条，整改率81%，下发《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163份，《复查意见书》122份，确定重大火灾隐患6家，下发《重大火灾隐患通知书》6份，发现重大火灾隐患50处，整改重大火灾隐患1家，提请政府挂牌督办一家，立案调查74起，处罚违法单位42家，个人57人，行政处罚缴纳罚款89.18万元，责令“三停”29家，因伪造《见证取样报告》依法拘留1人。开展标识化工作140家;举办消防安全培训班7期，其中a类培训班2期，培训人数370人□d类培训班1期，培训人员82人□c类培训班4期，培训人员329人，共781人。88家社会单位购买火灾责任公共险，保险金额达到28.6929元。立案调查火灾18起，拘留违法嫌疑人5人，缴纳罚款5.556万元。

为努力构建“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消防工作格局，我们在向区委、区政府积极汇报工作，大力争取政府领导理解、重视和支持消防工作的基础上，逐步建立、完善了消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积极将消防工作纳入安委会、综合治理、平安区区县创建等工作范畴，统一部署、同步实施。我大队积极与政府各部门联系，

与相关单位加强沟通，确保了联合执法机制的有效实施。今年以来，新市区政府多次召开消防工作联席会议，区委、区政府领导多次带领公安、消防、安监、文化、工商、街道等部门联合检查消防安全工作，整改火灾隐患。采取强制措施，联合安监局、派出所、街道办事处等职能部门对辖区存在隐患的喜洋洋亲子园、新市区西艺精工厂、彩钢夹心板厂三家场所进行了查封；联合新市区行政执法局联手对地处西环北路1028号的新疆建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建材仓储交易市场的随意搭建、占用防火间距的违章建筑进行了强制拆除，拆除面积7248平方米；苏宁电器、红桥购物广场在前期因未办理消防审核手续擅自投入使用被处罚，但检查中发现该场所仍在营业，经明确指出仍屡教不改，经大队集体商议后，当即作出停止营业的处理决定，并将其配电设施查封，同时利用媒体现场曝光；乌鲁木齐方信源商贸有限公司竹器市场，未经公安消防机构审核合格擅自投入使用，我大队下发《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责令其在限期内改正，由于市场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目前该竹器市场已搬迁。通过使用强制措施，从根本上发现并整治了一大批火灾隐患，有效净化了辖区消防安全环境。

今年以来，我们主要采取以下做法大力整治火灾隐患：一是深入推进“天山霹雳”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我们在向区委、区政府和公安分局领导专题汇报部局“2.13”会议精神的基础上，提请区政府印发了《新市区“天山霹雳”消防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通过组织各职能部门、重点单位、公共娱乐场所人员召开动员大会，定位行业主管部门和行政监管部门的具体分工，与公共娱乐场所责任人签订《火灾隐患整改责任承诺书》等方式，全面部署整治工作。我们围绕建立联合执法、协调管理、运转高效的工作目标，认真开展“一明确、二落实、三到位”。“一明确”即：以区政府文件形式明确工商、行政执法、安监、教育、卫生、贸发等行业部门对所属单位的监管职责，明确部门依法前置和开展联合执法的工作任务；“二落实”即：落实联合执法的组织领导机构，落实联合执法例会制度；“三到位”即：公安消防部

门告知到位，安全监督督办到位，联合执法行动到位。整治期间，我区共开展联合执法9次，对6家存在火灾隐患逾期不改或拒不整改的责令停产停业，并抄送文化部门吊销娱乐经营许可证或抄送工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6份。二是全面开展公众聚集场所、高层和地下建筑为重点的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我们充分发动消防协勤员、街道等力量，组织召开了辖区95家高层建筑单位的消防责任人、管理人动员大会，全面加强了公众聚集场所、高层和地下建筑为重点的专项行动。我们通过采取联合检查、错时检查等多种形式，对辖区公众聚集、高层、地下建筑进行摸底排查，对排查的每处建筑场所都如实记录检查人员姓名、时间、存在问题和整改意见，并存档备查。整治工作切实做到了底数清，情况明，检查全面细致、程序合法到位、责任明确到人。三是认真做好建筑固定消防设施专项治理工作。我们通过召开动员会、签订责任书等方式，全面发动单位对建筑内部的消防设施进行自检自查，对建筑消防设施开展全面消防检测，并积极鼓励单位委托专业消防公司进行维保，确保固定设施完整、有效、好用。使建筑消防设施设计、施工、检测质量和维护管理水平得到较大程度提高。四是认真排查确立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截至目前，大队在检查中依据《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标准》，确立了新疆五一商场世纪金马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兴铁责任有限公司豪威大厦、乌鲁木齐兴铁责任有限公司劝业场等6家单位为“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其中提请新市区人民政府对乌鲁木齐鸿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情况进行政府挂牌，督促单位及时整改火灾隐患，该单位成为乌鲁木齐首个挂牌督办的重大隐患。同时，辖区各重大火灾隐患单位也全部签订了整改承诺书，目前重大隐患单位的整改工作已全力展开，并且已有两家重大隐患单位整改完毕。五是强力开展“天山利剑”行动整治火灾隐患。自5月1日新修订的《消防法》实施以来，为更好的宣传贯彻落实《消防法》，体现新法整治力度，维护公共消防安全，我大队根据支队要求开展了“天山利剑”行动，目前已查封6家违法单位，营造了严法之下必除隐患的强力态势。大队下一步将继续加大执法力度，结合现在开展的各项专项整治行动，力争全面

消除辖区单位长期存在的火灾隐患。六是认真细致开展火灾调查工作。火灾调查人员努力将掌握的学科知识运用到工作实践，对火灾现场进行的细致、全面的勘查，对遗留的痕迹物证进行的充分比对，对现场燃烧痕迹进行的详细拍照，对周围的相关人员进行的严密排查，为科学、准确的鉴定火灾原因，至今，我大队调查了火灾事故，虽然大部分为财产损失较小的案件，但立案调查的18宗火灾案卷中，没有一起原因判断失误的火灾，也没有造成群众上访案件。

为规范和加强内部消防安全管理，使单位内部消防安全管理的各个环节实现标准化、标识化和规范化，有效提高单位抗御火灾风险的能力，新市区消防大队积极推进辖区内“建筑消防设施标识、标准、规范化工作”（以下简称“三化”），及时提请新市区人民政府重视，成立了由区委书记营锋为组长，副区长廖伟健、区公安分局副局长曹岩仑为副组长的“三化”工作领导小组，下发了《新市区消防安全标识化管理实施方案》，同时，摸底排查确定70家有消防设施的社会单位作为第一批“三化”达标单位，大队内部将新市区分为6个片区，成立执法服务队，深入重点单位，每日到单位督促蹲点，加班加点，零距离服务帮助指导各单位完善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规范消防安全管理行为，实现消防组织制度规范化、标准悬挂统一化、设施器材标识化、重点部位警示化、培训演练经常化、检查巡查常态化的“六化”要求。同时消防大队要求单位硬软件双管齐下，制定并规范了单位内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制作增设了识别类、警示类、提示类消防标识，将“三化”工作落实情况制作成档案，为今后的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新市区消防大队在三化工作中突出亮点，实现双赢，对全体“三化”单位值班人员要求统一服装、规范管理。通过着制式消防控制室操作员服装，规范值班人员岗位责任，杜绝无证上岗、擅自换岗、无故脱岗。此外，大队还组织辖区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对仪表仪容、讲解等方面进行了培训，使社会单位消防值班人员素质得到很大的提高。在今年10月的“三化”验收工作中，新市区共有参验单位70家，总分6124

分，平均分94.21分。达标率100%，其中优秀67家，优秀率95.7%，以优异的成绩位居乌鲁木齐市各区县“三化”达标评比榜首，圆满完成了“三化”达标任务，确保了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得到彻底的保障。

消防工作，宣传先行。大队始终将宣传工作贯穿于监督检查中，采取多种形式，从不同局面、不同角度、不同阶层来开展。一是积极提请政府将《消防法》颁布纳入普法教育内容并有效实施。二是通过印发宣传单、“三提示”警示卡等加强宣传效果。三是结合“3.30”中小学生学习安全教育日，强化中小学生学习消防安全知识教育。四是通过“11.9”消防宣传活动，在大街小巷、机关学校、工厂企业、社区家庭、农村、公交汽车、飞机场、火车站开展“五进”消防宣传工作。今年以来，我们提请政府同意对区委、政府等五套班子领导和各职能部门300余名领导进行《消防法》培训；向各党政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发放消防宣传单1万余份，在商场、市场、公共娱乐等场所印制张贴“温馨提示”警示牌5000份；联合区青少年消防普法站在28个中小学校分别成立了消防普法站并开展了消防法宣传活动。利用综合楼内楼宇电视系统建立消防宣传阵地46处，利用首府3000辆出租车led显示屏设立了流动宣传栏，在新疆电视台、新疆法制报等媒体中利用多种形式对我区消防安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大力宣传，组建100名消防志愿者队伍，深入社区、学校、单位、农村发放消防知识传单、演出消防文艺节目、普及消防知识。在119消防宣传周活动期间，消防大队组织了为期一周的“119”消防宣传活动，期间由自制的6辆消防宣传彩车，在新市区大街小巷进行了不间断的巡回游行，通过消防有奖知识问答向社会群众赠送家用灭火器70余具。同时在区政府专款划拨的资助下，为全区84个社区配备了336具灭火器，全面推进了社区消防工作。